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1.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2.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3.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4.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区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拟定区直机关事务工作的相关政策、规划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区直机关后勤体制改革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区直机关后勤服务单位业务工作。

(三) 负责授权管理区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调配使用、固定资产的管理和修缮工作。

(四) 按照区公务用车制度要求,做好全区公务车辆管理与服务工作。保障全区党政机关应急、机要、综合执法、调研接待和正常公务出行用车需要。

(五) 负责政务中心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后勤服务机关的管理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后勤服务人员培训工作。

(六) 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接待工作办法,并组织实施。

(七) 负责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主要领导交办的接待任务;提出区领导参加活动的建议方案,落实接待事宜,编印接待信息。

(八) 指导协调区直部门、镇、街道和工业园区管委会的接待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接待工作人员培训活动。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区事管中心本级和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行政单位
2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各项机关事务管理。认真贯彻《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继续抓紧抓实办公用房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各地各部门规范用房。进一步推进办公用房分配、调剂、维修的集中统一管理。继续抓好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会议服务、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二）进一步做好公务接待工作。按照《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要求，结合实际，修订完善接待任务审批制度、接待经费支出控制制度和接待清单管理制度等，建立健全接待制度体系，不断提高接待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和质量。严把接待任务审批关，建立“双向”约束机制，严格控制接待范围和开支标准，切实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接待。

（三）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水平。积极做好老旧办公房改造、陈旧设施设备更新等工作。深入开展区直机关后勤工作，有序规范做好政务中心、政法服务区物业招标及职工食堂运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接待服务、餐饮管理、车辆维修、物业管理等多种形式的业务交流和培训活动，推动全区机关事务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四) 按照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 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 提升服务水平, 竭诚为各参改单位提供优质高效的用车服务, 努力实现车辆管理规范透明、交通费用节约可控、公务出行便捷合理、监管问责科学有效的车改目标, 进一步做好全区公务用车管理与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 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5174.0	本年支出小计	5174.0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5174.0	支出总计	5174.0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174.0	5174.0	5174.0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5174.0	5174.0	5174.0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4263.6	4263.6	4263.6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用车管理服务中心	910.5	910.5	910.5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805.2	431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17.1	805.2	4311.9			
2010301	行政运行	139.5	13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5.4		4085.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892.3	665.8	2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	3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	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	1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	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	1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	1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	19.4				
	合计	5174.0	862.2	4311.9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 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74.0	一、本年支出	51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174.0	支 出 总 计	5174.0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805.2	465.4	339.9	431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17.1	805.2	465.4	339.9	4311.9
2010301	行政运行	139.5	139.5	114.6	24.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5.4				4085.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892.3	665.8	350.7	315.0	2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31.7	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	31.7	3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	21.2	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	10.6	1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	5.8	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5.8	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	3.9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	1.9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	19.4	1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	19.4	1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	19.4	19.4		
	合计	5174.0	862.2	522.3	339.9	4311.9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2	522.2	
30101	基本工资	54.5	54.5	
30102	津贴补贴	19.6	19.6	
30103	奖金	47.8	47.8	
30107	绩效工资	10.2	1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	2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	1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	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	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	1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2.8	33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5		339.5
30201	办公费	11.4		11.4
30207	邮电费	1.4		1.4
30211	差旅费	0.5		0.5
30213	维修（护）费	0.3		0.3
30216	培训费	1.9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		2.9
30226	劳务费	2.0		2.0
30228	工会经费	2.6		2.6
30229	福利费	0.1	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0		3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		6.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0.1	

310	资本性支出	0.4		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		0.4
	合 计	862.2	522.3	339.9

部门公开表 7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度区机关后勤运转保障项目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4,085.4	4,085.4							
特定目标类	公车中心运转经费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	206.5	206.5							
特定目标类	公务用车管理信息平台维护费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	20.0	20.0							
合计			4311.9	4311.9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2023 年政府采购 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23 年度区机关后勤运转保障项目		307.5	307.5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综合定额（事业）	复印纸	0.2	0.2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0.4	0.4				
公车中心运转经费	轿车	77.0	77.0				
公车中心运转经费	越野车	53.0	53.0				
合计		438.1	438.1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5174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517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1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5174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74 万元，占 100%，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842.2 万元，增长 121.89%，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加大，2023 年新增贵池区委党校，相应水电费、物业费、交通费、维修（护）费加大。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517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842.2 万元，增长 121.89%，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加大，2023 年新增区委党校，相应水电费、物业费、交通费、维修（护）费加大。其中，基本

支出 862.2 万元，占 16.6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4311.9 万元，占 83.34%，主要用于政府机关后勤保障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17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17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万元，占 98.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万元，占 0.61%；卫生健康支出 5.8 万元，占 0.11%；住房保障支出 19.4 万元，占 0.37%。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7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842.2 万元，增长 121.89%，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加大，2023 年新增贵池区委党校，相应水电费、物业费、交通费、维修（护）费加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7.1 万元，占 98.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 万元，占 0.61%；卫生健康支出 5.8 万元，占 0.11%；住房保障支出 19.4 万元，占 0.3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139.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5.8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公用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408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828.8万元，增长225.12%，主要原因：2023年增加项目预算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2023年预算892.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1.2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费用增加；二是项目支出费用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1.0万元，增长107.84%，主要原因是：一是缴费基数增长而增长；二是人员变动而增长。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0.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5万元，增长107.84%，主要原因：一是缴费基数增长而增长；二是人员变动而增长。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5.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4万元，增长31.8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影响。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1.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4万元，增长26.67%，主要原因：缴费基数增长而增长。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19.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6万元，增长40.58%，主要原因：一是缴费基数增长而增长；二是人员变动而增长。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2.3万元，公用经费339.9万元。

（一）人员经费52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费用、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31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851.3 万元，增长 195.21%，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加大，2023 年新增贵池区委党校，相应水电费、物业费、交通费、维修（护）费加大。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43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31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438.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84.4 万元，增长 185.04%，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电费、水费、班车租车等采购项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38.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3 年度区机关后勤运转保障”项目。

（1）项目概述。支付物业费、水电费、租赁费、食堂费用等日常开支，保障全区后勤运转。

（2）立项依据。根据单位“三定方案”，做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主要领导交办落实接待事宜。做区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做授权管理的区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调配使用、固定资产的管理和修缮工作。做政务中心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后勤服务机构的管理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后勤服务人员培训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实施主体。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4）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本项目共申请预算资金 4085.37 万元。其中：水费 18 万元，用于支付区政务中心、区政法服务区及区政务服务中心水费；电费 320 万元，用于支付区政务中

心、区政法服务区及区政务服务中心电费；接待费 80 万元，用于支付公务接待及招商接待；职工用餐补助 532.224 万元，用于支付 1344 名职工就餐补助；物业管理费 330 万元，用于支付物业公司费用；维修维护类费 150 万元，用于支付办公区域房屋、设备的维修维护费、设备更新，保障会议工作正常开展；房屋租赁费 2406.146 万元，用于支付银茂置业、金桥投资集团办公用房租赁费及绿植花卉维护费；车辆租赁费 115 万元，用于支付职工上下班接送、招商、调研公务用车费；第三方费用 70 万元，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广告宣传、购买食堂人员服务、消防、病虫害防治等费用；易耗品配置费用 64 万元，用于支付更换灯具门锁等各种配件，购拖把、清洁、消毒用品，会议室、卫生间配各种纸品等。

(6)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安排 4085.37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区机关后勤运转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085.37	年度资金总额：4085.37

		其中：财政拨款	4085.37	其中：财政拨款	4085.37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1. 水费 18 万元，用于支付区政务中心、区政法服务区及区政务服务中心水费； 2. 电费 320 万元，用于支付区政务中心、区政法服务区及区政务服务中心电费； 3. 接待费 80 万元，用于支付公务接待及招商接待； 4. 申请职工用餐补助 532.224 万元，用于支付 1344 名职工就餐补助，保障职工用餐； 5. 申请物业管理费 330 万元，用于支付物业公司费用； 6. 申请维修维护类费 150 万元，用于支付办公区域房屋、设备的维修维护费、设备更新； 7. 申请房屋租赁费 2406.146 万元，用于支付银茂置业、金桥投资集团办公用房租赁费及绿植花卉维护费； 8. 申请车辆租赁费 115 万元，用于支付职工上下班接送、招商、调研公务用车费； 9. 申请支付第三方费用 70 万元，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广告宣传、购买食堂人员服务、消防、病虫害防治等费用； 10. 申请政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政法服务区、区委党校 4 个区域易耗品配置费用 64 万元，用于支付四个区域更换灯具门锁等各种配件，购拖把、清洁、消毒用品，会议室、卫生间配各种纸品等，保障办公区域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保障用餐人数	≥930 人	数量指标		
			提供第三方服务的机构数量	≥10 家			
			物业覆盖办公区域	≥3 个			
			物业管理工作承接公司数量	2 家			
			会议服务次数	≥360 场			
			更新会议室空调	≥5 台			
			食堂 新模式方案涉及用餐补助人数	≥1344 人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金桥投资集团）	≥10 万平方米			
			缴纳的水电费覆盖办公区域数量	≥3 个			
			公共区域绿植定期养护次数	≥48 次			
			有害生物防治	≥12 次			

		消防检测次数	≥12 次			
		2000 元以上维修项目成本采用第三方预算率	≥95%			
		公务接待及招商接待人次	≥1166 人			
		每工作日接送上下班车辆	≥7 辆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工作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食堂保障用餐人员覆盖率	≥100%			
		每日班车接送是否满足在职工作人员需求	满足职工上下班需求			
		提供第三方服务的机构是否满足行业资质要求	满足行业要求资质			
		会议服务差错率	≤2%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办公区域用水用电是否满足需求	满足需求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消防是否发生次数		无消防事故发生	
	时效指标	会议室空调等设备更新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食堂三餐供应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处理及时性	及时			
		接送班车定制专线车辆每天接送是否及时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接送工作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会议用茶	≤180 斤/场	成本指标		
		招商接待就餐	≤140 元/人/天			
		公务接待就餐	≤120 元/人/天			
		本项目总成本	≤3061.4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直相关单位顺利履职履责顺利运转，保障三中心工作秩序正常化	程序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物业、食堂、班车、维修维护等购买服务对就业岗位产生影响	≥8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文明创建指票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实施项目，为机关工作人员营造安全的办公环境，对提升职工工作效率，促进事业发展产生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实施项目，做好区直机关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对食堂及就餐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收益单位对物业服务满意度	≥90%			
		满意度	会议主办单位满意度	≥90%			

2. “公车中心运转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申请财政资金 206.5 万元，用于更新车辆和支付驾驶员下乡补助、加班费等，从而进一步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保障全区公务正常出行。

(2) 立项依据。1、关于印发《池州市贵池区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贵办[2018]101号)2、《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贵池区区域内中短途出差和去偏远地区下乡公务出行交通费、伙食费包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贵政办[2019]55号)3、《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加班工作的通知》(贵办秘[2019]54号)

(3) 实施主体。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申请财政资金206.5万元，用于更新车辆和支付驾驶员下乡补助、加班费等，从而进一步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保障全区公务正常出行。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安排预算资金206.5万元。

(7) 绩效目标。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保障全区公务正常出行。

项目支出绩效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车中心运转经费			
实施单位	池州市贵池区公务车辆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06.5	年度资金总额:	206.5
	其中:财政拨款	206.5	其中:财政拨款	206.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申请财政资金 206.5 万元，用于更新车辆和支付驾驶员下乡补助及加班费等，从而进一步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保障全区公务正常出行。			申请财政资金 206.5 万元，用于更新车辆和支付驾驶员下乡补助及加班费等，从而进一步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保障全区公务正常出行。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保障驾驶员人数	≥44 人	数 量 指 标	保障用车单位数量	≥54 家
			车辆购置数量	6 辆		下乡次数	≥5400 次
		质 量 指 标	公车购置款支付完成率	100 百分比	质 量 指 标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百分比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百分比		经费支出合规性	按照《预算法》、《会计法》、相关政策文件及本单位财务制度规定支出资金
		时 效 指 标	公车购置款支付及时性	验收后达到约定支付条件的 7 个工作日内	时 效 指 标	加班费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公车更新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完成		下乡补助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成 本 指 标	加班费总成本	≤216000 元	成 本 指 标		
		下乡补助总成本	≤324000 元			
		公车购置成本	≤1300000 元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对提高驾驶员收入的影响	通过实施公车中心运转项目，对提高驾驶员收入的影响性程度较高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指 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用车单位办公出行效率的积极影响	通过实施公车中心运转项目，有助于提高驾驶员的服务水平，更好的保障全区公务的正常出行。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车辆排放标准达到国六标准，更加生态环保	较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驾驶员工作质量的可持续影响	通过实施公车中心运转项目项目，为保障驾驶员工作质量、提高驾驶员工作积极性，对保证全区公务正常出行的可持续影响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建立合理科学的车辆更新配置制度，健全车辆管护机制	通过实施公车中心运转项目，及时更新老旧车辆，对健全车辆更新、管护机制产生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车单位满意度	≥90 百分比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驾驶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二）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5.8 万元，增长 66.67%，增长原因主要一是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公用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预算安排

政府采购预算 4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7.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6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6 辆，购置费 130 万元，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6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池州市贵池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31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等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

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